

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文件

攀房产发〔2021〕18号

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 关于加强物业在管项目电动车管理的紧急通知

市物业管理协会、各物业服务企业：

5月10日晚，成都某小区电梯内突发电瓶车爆燃事故，造成5人不同程度受伤。惨痛事故教训再一次敲响安全警钟。根据消防法律法规及《公安部关于规范电动车停放充电加强火灾防范的通告》规定，现就加强物业在管项目电动车停放充电管理工作紧急通知如下。

一、集中开展电动车违规停放及充电专项整治。各物业服务企业对在管服务区域集中开展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行为专项整治，对在共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处等公共区域停放电动车

或者为电动车充电的行为予以坚决制止并组织清理；对拒不清理的，要及时向消防部门报告。

二、进一步规范电动车停放和充电服务行为。各企业要加强非机动车停车场(库)的管理，充电设施设置规范，安全巡查及时，为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提供便捷高效的电动车停放和充电服务。鼓励物业服务企业采用科学技术手段，加强电动车停放充电管控。

三、积极发动业主齐抓共管。各物业服务企业要与所属社区、业主委员会积极配合，共同发动业主自觉抵制小区电动车违规停放或私拉充电行为，引导广大业主自觉遵守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发现电动车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时，及时通过有效途径举报。

四、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各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强电动车停放及私拉充电引发火灾的常识宣传和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在醒目位置张贴规范停放充电的警示标语、宣传海报、违规行为举报电话等，引导业主增强消防安全意识，并按要求停放电动车和为电动车充电。

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1年5月12日